

股票代码：600595

股票简称：中孚实业

公告编号：临 2016-139

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今日接控股股东河南豫联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豫联集团”）通知，获悉豫联集团将其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并重新质押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2014 年 12 月 24 日，豫联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41,000,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2.35%）质押给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国元证券”），进行质押式回购交易用于融资。2016 年 9 月 27 日，豫联集团将上述 41,000,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解除质押，并在国元证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解除手续。

同日，豫联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1,000,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（占公司总股本的 2.35%）质押给国元证券用于融资。该质押已在国元证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。

目前，豫联集团共持有公司股份 868,044,860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9.84%；豫联集团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共计 867,626,625 股，占公司总股本的 49.82%。

豫联集团资信状况良好，本次股份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营业收入、营业利润等，具备相应的资金偿还能力，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内。本次股份质押暂不存在可能引发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。

特此公告。

河南中孚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九月二十七日